

证券代码：001387

证券简称：雪祺电气

公告编号：2025-039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 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时乾中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时乾中先生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549.10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 183.03 万股，通过大宗交易减持数量不超过 366.07 万股。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时乾中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触及 1%整数倍的告知函》，时乾中先生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2025 年 7 月 3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19.1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5%。本次权益变动后，时乾中持有的股份由 1,205.10 万股减少至 1,086.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6.58%减少至 5.93%，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时乾中		
住所	安徽省合肥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6 月 30 日-2025 年 7 月 3 日		
股票简称	雪祺电气	股票代码	001387
变动方向	上升 ☐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 股	119.10		0.65	
合 计	119.10		0.65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205.10	6.58	1086.00	5.9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5.10	6.58	1086.00	5.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	0.00	0.0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 否 ☐ 1、公司股东时乾中先生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公司股东时乾中先生本次减持情况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 否 ☒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备查文件				

- | |
|---|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股东时乾中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触及 1%整数倍的告知函》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

注：本公告中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股东时乾中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股东时乾中先生的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时乾中减持股份情况与此前已经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不存在违反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三、备查文件

- 1、股东时乾中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触及 1%整数倍的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特此公告。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5 日